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1634
聯絡人：詹永紳
電 話：04-37061072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020658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0020658A00_ATTCH2. pdf)

主旨：轉知第五屆「我的日本教育旅行」徵文比賽活動相關訊息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益財團法人日本臺灣交流協會臺北事務所西元2020年2月21日第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我國自西元2002年起推動國際教育旅行以來，多數學校選擇前往日本進行交流參訪，日本觀光局希望藉由參與過日本教育旅行之在校學生，分享赴日本教育旅行心得與體驗，期透過青年學子對臺日雙方的文化認識，增進兩國友好關係，爰於西元2020年持續辦理「第五屆我的日本教育旅行徵文比賽」。
- 三、活動報名期間為西元2020年3月16日至3月31日止，請依限將報名表及紙本稿件寄至臺灣國際教育旅行聯盟總會報名（報名表及稿件電子檔請逕自臺灣國際教育旅行聯盟網站下載）。
- 四、本活動參加資格限臺灣地區（含離島）的高級中等學校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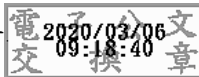


且須為實際參加過訪日教育旅行的在學學生，每一學校至多推薦2名學生為限。

五、檢附實施計畫書一份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公益財團法人日本臺灣交流協會臺北事務所、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(臺灣國際教育旅行聯盟總聯盟學校)、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